

证券代码：838615

证券简称：可思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永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蓝弘扬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0元收购卢利春、陈桂秋、崔祥华持有的子公司浙江优尼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4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优尼科将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因出席会议的董事与本议案无关联关系，因此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浙江优尼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实现整体效益最大化，公司拟收购完成浙江优尼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后，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优尼科，吸收合并完成后，优尼科予以注销，公司将继承优尼科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等。吸收合并后，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均不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全并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制浆造纸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研发，国家准许的货物和技术

的自由进出口业务，化工原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

“制浆造纸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研发，制革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研发，国家准许的货物和技术的自由进出口业务，化工原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发展及业务经营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